

从《镜花缘》看李汝珍的女子教育理想

孙 玫 璐

(华东师范大学)

一、引 言

《镜花缘》是清代的一部奇书,为生活于乾隆后期和嘉道两朝的李汝珍毕数年之力所撰。所谓“正不入腐,奇不入幻,另具一副手眼,另出一种笔墨”。^②在明清之际的大量世情小说中,它显得别具一格——以种种夸张诙谐的想象折射出社会百态,抨击社会丑恶现象,更重要的是构筑了一个自己心目中的理想世界。在这中间,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他对妇女问题的看法。作者倾全书的篇幅写了一百位才女的活动,并通过她们和其他一些人物的言行,严肃地就妇女问题对社会提出了批判,提出了要求,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胡适在他的《中国章回小说考证》中说:《镜花缘》是一部讨论妇女问题的书。本篇即尝试探讨《镜花缘》中李汝珍提出了怎样的女子教育理想。

说到女子教育,首先要论及该书作者的“女性观”。在中国漫长的封建时代里,女子被定性为智力上的弱智者,意志上的软弱者,总之,女子是没有良好的精神素质的,不可造就的。几千年来被尊为“圣人”的孔子言曰:“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近之则不逊,远之则怨。”^③将女子贬降到与小人同等的地位。“女子无才便是德”更是成为中国封建社会女子的立身之本。在这样的女性观指导下,中国长达几千年的封建史上女子教育无丝毫地位可言,也就毫不奇怪了。

生活在清朝的李汝珍,可贵的是他并没有囿于传统的偏见,他所持有的是一种全新的女性观——

“天地英华,原不择人而异。”^④

男与女,原是天赋平等的!

李汝珍对妇女的聪明才智,予以了充分肯定和赞美,他列举道:“昔帝典将坠,伏生之女传经;《汉书》未成,世叔之妻续史。讲艺则纱厨绛帐,博雅称名,吟诗则柳絮椒花,清新独步。”^⑤书中黑齿国里两名貌不惊人的黑女红红、亭亭博通经史,一番诘难论辩,竟使得博学老儒多九公,曾中探花的唐敖也大汗淋漓,满面愧色。甚至在因女性体能而显弱势的体力劳动上,他也盛赞:“众工人虽系男装,究竟是些妇女,心灵性巧——比不得那些蠢汉,任你说破舌尖,也是茫然,这些工人,只消略为指点,全都会意。”^⑥

占统治地位的女性观认为女子“难养”,更不用说“教”,而李汝珍却以他的女性观鲜明地指出,女子也是天地英华之所属,她们的聪明才智决不在男子之下。总而言之,女子可教,那么,为何教之?如何教之?以何教之?下面就让我们步入李汝珍的理想王国,探其女子教育之幽吧。

• 本文在写作过程中自始至终得到教育系杜成宪副教授的悉心指导,在此深致谢忱。

② 清·许乔林序《镜花缘》,引自曾祖荫、黄清泉、周伟民、王先需选注《明清小说序跋选注》,长江文艺出版社1982年版。

③ 《论语·阳货》载孔子语,见《四书五经》,岳麓书社1991年版。

④⑤ 见《镜花缘》第四十二回。

⑥ 见《镜花缘》第三十六回。

二、以独立之人格为追求的教育目的

女子教育的目的提供给受教育的女子以明确的发展方向，它集中反映着一定社会、一定人对女子的要求。

中国封建社会在女性观上否定了女子的聪明才智，在教育目的上，也相应地限制女子天赋的发展。封建时代的女子教育，无不是以所谓“四行”——德、言、容、工为目的，其中，温柔顺从的“德”又是摆在首位的。四行中没有“才”的要求，之所以还允许女子可以有点文化，乃是为了培养温顺敦厚的德性，“他日到人家，知书识礼，父母光辉。”^①之所以要会一点琴棋书画，学一点诗词杂艺，也只是为了“他日嫁一书生，不枉了谈吐相称”。^②

女子应该被教育成为温柔的、顺从的、敦厚的，以家庭为自己的生活天地，以父亲、丈夫甚至儿子为自己的生活依靠和权威，以针黹纺织为自己所有的生活内容——这样的教育目的在那个时代几乎是天经地义的。而李汝珍不，他石破天惊地在他的理想王国国门上为女子高悬了这样一个教育目的——女子的独立人格。

女子的独立人格！这在当时可以称得上是骇人听闻的，李汝珍却在《镜花缘》中通过对一百名才女的描写进行着热情的歌颂，并将它作为女子教育的最高理想。

首先表现在政治上，李汝珍认为教育女子是为了让她们能够“立一番事业”，做个“女名臣”，辅弼君主。在他看来，女子读书谈文，决不是为了日后与丈夫的“谈吐相称”，而是与当时的男子一样，是为了去应试参政，否则，“又何必读书？”^③这表明李汝珍将女子教育目的放在与男子同等的地位；意味着妇女应完全和男子一样去担当社会国家重任，治理朝政；意味着希望从根本上——政治上改变妇女的从属地位，这个观念，正是向几千年封建统治的伦理道德的挑战，它所显示的思想光辉以前的任何一部小说都是无以伦比的。

我们可以翻开揭露中国封建社会最为深刻，讴歌中国女子颇为尽情的《红楼梦》，里面有一位“才自清明志自高”的三姑娘探春，她聪明，有心机，掌管过杀伐决断的家政大权，办过“兴利除宿弊”的改革，可她的眼光也只不过局限在一个家庭之内，挽救家庭危亡命运而已。她说过这么一段话：

“我但凡是个男人，可以出得去，我必早走了，立一番事业，那时自有我的一番道理。偏我是个女孩儿家，一句多话也没有我乱说的。”^④

这么精明强干的人，也是将走出家门干事业看作是男子的特权，而深为作一个女孩儿根本不能触及于此而扼腕。探春的叹息，体现了曹雪芹对当时社会女子政治上毫无权利的愤慨，愤慨之后，却只是无奈而已。

李汝珍则不同，《镜花缘》里的女孩子们，她们毫不含糊地表明自己受教育是要和男子一样，要去干一番事业。书中第六十八回叙说阴若花将回女儿国为太子，黎蔷薇、芦紫萱、枝兰音三人道：

“将来若花姐姐做了国君，我们同心协力，各矢忠诚，或定礼制乐，或兴利剔弊，或除暴安良，或举贤去佞，或敬慎刑名，或留心案牍——辅佐他做一国贤君，自己也落个‘女名臣’的美号，日后史册流芳，岂非千秋佳话！”

这是对女子圣君贤相政治的赞美，明白无误地表明了作者要求女子通过教育进入国家政治权力机构参政的主张，变政治上依靠男人为自强自励，从根本上改变女子的地位，掌握女子自己的命运。

其次在生活上，李汝珍认为教育女子是为磨炼她们坚强的意志，培养她们独立生活的能力，提高她们的生存能力。这样的女子，完全不是中国传统教育下的“佳人”那样脆弱和缺乏立身本领，不能适应环境。象《红楼梦》中描写的一些有才华有性格的女子，生存能力也是很差的，她们不仅在政治上依附于男人，在生活上对男人和家庭也有严重的依赖性。她们从未考虑过井臼自操、衣食自给的问题，生活境遇不能有一点落差，一旦离开安富尊荣，受人供养服侍的环境便不能生存，只有任凭别人将自己抛入命运的深渊，如黛玉失爱于贾母，又情断于宝玉，泪尽而亡，迎春误嫁中山狼，被作践而死；香菱本是一个宦家小姐，被人拐卖，由

①② 明·汤显祖《牡丹亭》，人民文学出版社1963年4月第1版。

③ 见《镜花缘》第七回。

④ 清·曹雪芹《红楼梦》第55回，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第1版。

婢而妾，折磨得九死一生。“千红一哭，万艳同悲”悲剧的造成主要是家庭和社会的责任，但自己的无力反抗、无力自存也是极重要原因。

而《镜花缘》则塑造了一批身处逆境而能顽强奋发，苦志学艺借以自救而又造福他人的女子形象，集中体现在“海外十二花”中。骆红渠为骆宾王之女，随母亲祖父逃难海外，母亲被虎伤亡，红渠苦习弓箭，狩猎养家，射虎祭母，水仙村周围的虎患仰她平息，村民从此安居乐业。魏紫樱随父逃到海外，父死后苦习连珠枪，女扮男装狩猎家，当地狡狴危害百姓，也仗她的连珠枪保境安民。徐敬业之女徐丽蓉逃亡海外后，父母双亡，她与乳母相依为命，练就了百发百中的弹弓功夫，仗此行商自卫。姚芷馨、薛衡香逃到海外后，两人均以蚕桑丝织养活自己和家人，还从此把蚕桑业传播海外。以上五个女子本来出身名门，平时她们与大观园中女子一样，也是闺阁千金。可是在遭受困难、家难后，生活条件发生了剧变，她们却能绝处求生，或习武狩猎，或亲操蚕桑，不仅能自救，还造福当地，流惠百姓。她们活得英勇豁达，生命和意志有巨大能量。

总之，李汝珍将女性独立人格视为教育的目的之所在，希望教育要能医治传统“佳人”的软弱无能，要求教育女子变成能摆脱依附、独步社会的强者。在他笔下受过他的理想教育的女性们，都是以自己的独立人格出现于社会，活动范围非常广阔，有考试，有学术，有社交，有游艺还有武功等等，不再只是停留在家庭里，停留在男女性爱中作一个依附性角色，这在当时社会是超前的，在今天也仍有其思想意义。

三、丰富多采的教育内容

封建时代里所能够允许的妇女教育，不外乎宣扬封建礼教与妇德的内容，主要有四：

1. 灌输女德的《女诫》、《女孝经》、《列女传》等；
2. 记诵一些与陶冶性情有关的诗词古文；
3. 记诵一些涵养德性的格言古训；
4. 习练全套相夫教子、奉长持家的女工和“中馈”之事。

这些教育内容以“德”为中心，牢牢捆绑着女性的手脚，压抑着女性的个性才华。

李汝珍出于他的全新的教育目的，他所设想的女子教育内容是极为广泛的，体现在一百多位才女的博学多识上。总结起来，主要有：

1. 科举功名的经书学问。这是女子上身上进所必需。书中第十七、十八回写到黑齿国红红、亭亭为准备观光盛典加紧用功，与偶遇的唐敖、多九公探讨切磋《论语》、《周易》等，即反映了这方面的内容。

2. 文学艺术。在《镜花缘》中所提及到的这方面的内容有诗赋、史学、音韵字、训诂学、音乐、绘画、书法等。这些通常是中国传统知识分子所专攻的学问，李汝珍也将其列举为女子所应当接受的教育内容。书中的很多女子都是在某些方面很有专攻的。如黎红薇、卢紫萱精通史学，伎舌国的枝兰音深得家传，于音韵学上独有见地；林婉如、林书香，印巧文等人长于书法，井尧春、吕尧萱、田舜英等五人妙于琴道。

3. 科学知识。如数学、天文学、医学、农学等。明清时代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对外贸易的频繁，海外科学文化也随之不断传入，冲击着禁锢于经书中的知识分子，他们的先觉者开始把视野转向科学研究上去。作为当时一名较为先进的知识分子，李汝珍不为封建的“奇技淫巧”的观念所束缚，敏锐地认识到了科学知识的价值，认为它们应该为社会国家所重视，更为可贵的是，他还将此引入到女子教育中去，把科学知识作为女子教育的内容之一，这不但是对女子教育内容的一大突破，也是对当时整个社会的教育内容的一大突破，反映了作者朴素的务实的科学精神。《镜花缘》中描绘了一位才女米兰芬，她精通数学，对“盈肭法”、“差分法”、“圆周率”，还有近代光学物理中的“听雷计程”等，都运用得很熟练。

4. 体育。如射艺、武术等。中国封建社会的女子们缠足束胸，足不出户。社会欣赏的是那种所谓“娇花照水，弱柳扶风”式的病态美。但在李汝珍的理想王国中，女性们既然要以独立的人格出现于社会，那么一副健全的体魄是必需的。他在书中以触目惊心的笔法写出了缠足、穿耳的痛苦，反对这类戕害肢体的行为，同时，还将体育作为女子教育必不可少的内容之一。《镜花缘》中写了好些英姿飒爽，坚刚尚勇的女子，如廉锦枫勤练游泳，水性极好，阴若花，颜紫绡、燕紫琼等人武功极佳。体质较弱的唐小山，也在家中“把些桌

椅高高下下罗列庭中，不时跳在上面盘旋行走。”^①以作锻炼。

总之，李汝珍将女子教育的内容扩展到前所未有的广度，可以说，即使是当时对男子的教育内容，也远没有这样广泛。教育决不再只是教给妇女一些“闺阁闲技”，而是要教给她们藉以进身的功名学问，价值重大和实用的专门性知识，还有体魄方面的锻炼。李汝珍对“女德”方面的内容涉之甚少，甚至没有，而大大宣扬“才”方面的内容，反映了他对封建传统女子教育的否定。

四、开女科的设想

在中国历史上，科举制的诞生将选士制度和育士制度紧密地结合在了一起，科举考试是学生步入仕途，以展现自己的抱负和才略的必由之路，从某种意义上说，科举制的产生刺激了人们学习的积极性，促进了学校教育的发展。

科举制自其诞生的第一日起，就对女性紧紧地关闭着门扉，这本也是男尊女卑社会现实的必然，有才华的女子被社会遗弃。她们建功立业的豪情壮志根本无法实现，只有任岁月消磨，年华老大，所谓“自恨罗衣掩诗句，举头空羡榜中名”。^②

女子们要攻读经书学问以求上进，以求得政治上的独立和权利，其前提在封建社会里可以想见得到的只有一个——统治者开女科取女士，李汝珍正是循着这条思路提出了他的开女科设想。

《镜花缘》十六回中以浪漫的笔法勾勒出黑齿国这一女子教育十分发达的国家的蓝图，其首便是：

“每到十余年，国母即有观风盛典：凡有能文处女，俱准赴试，以文之优劣，定以等第，或赐才女匾额，或赐冠带荣身，或封其父母，或荣及翁姑，乃吾乡胜事。”^③

第四十二回通过武则天的诏书，更加详细地写了开女科的各项科条。认为“群推翘秀，古今历名媛；慎选贤能，闺阁宜彰旷典。”^④书中后来还写到武则天因开女科这一大“善举”，使得上天将其本该结束的统治又额外延长了几年，李汝珍通过这一笔法表达了他对开女科的赞美和向往。

在其它小说中，也有写妇女参加考试的，最著名的莫过于女作家陈端生的《再生缘》，但是在这些小说中所描写的仅是限于个别人，而且还必须化装成男子才能应试。从本质上说，仍是认为参政是男人的特权。《再生缘》中的孟丽君，虽然才华盖世，高中状元，累官直至宰辅，与父兄同僚，纳丈夫为门生，到头来仍是免不了要被人识破，回到闺房，成为封建礼教的牺牲品。《镜花缘》不同，它所写的是以妇女身份参加的科举考试，而且将其作为一种理想的制度来写，这个意义就很重大了，它意在从根本上改变女子的社会地位，从而大大提高社会对女子教育的重视程度，刺激女子教育的发展和普及。

书中的黑齿国，因有“观风盛典”，“因此，凡生女之家，到了四、五岁，无论贫富，莫不送塾读书，以备赴试”，封建社会的女子教育是极不发达的，大多数女子根本就得不到受文化教育的机会，富贵如王熙凤，也不识几个字。女子教育能够达到象书中所述那样的普及发达程度，简直是天方夜谭，而这一切又是得利于开女科。开女科，女子可以应试得赐冠带荣身，更重要的是可以实现自己的理想和抱负，这必然刺激女子们励志读书，女子可以应试及第封其父母或荣及翁姑，必然刺激家庭重视对女子的教育，因为女子也和男子一样可以“光宗耀祖”。

开女科还改变了整个社会对女子的价值取向，形成重视女子教育的社会风气。试看黑齿国的风俗：“无论贫富，都以才学高的为贵，不读书的为贱，就是女人，也是这样，到了年纪略大，有了才名，才有人求亲，若无才学，就是生在大户人家，也无人同他配婚。因此，他们国中，不论男女，自幼都要读书”。^⑤“这里向来分别贵贱，就在几本书上”^⑥。开女科使得妇女也可以与男人一样凭借自己的“才”求得政治上的发达，整个社会不再以女子依附于男子的资本——色来判定女子的价值，而是以“才”，这无疑大大有利于女子教育的发展。

① 见《镜花缘》第四十三回。

② 唐·鱼玄机《游崇真观南楼睹新及第题名处》

③ 见《镜花缘》第十六回。

④ 见《镜花缘》第四十二回。

⑤⑥ 见《镜花缘》第十八回。

值得一提的是,《镜花缘》中提出的开女科,并不是照搬明清时代的八股取士制度,这种业已衰落的科举制度并不能适应李汝珍心目中的理想女子教育的要求,李汝珍向往的是“或以通经,或以明史,或以词赋,或以诗文,或以策论,或以书启,或以乐律,或以音韵,或以刑法,或以历算,或以书画,或以医卜”^①的分科考试。这种以实用内容为主的考试,也正是明清以来不少力主改革科举制度的有识之士所追求的理想。而李汝珍更超前一步,设想将其贯彻于女科,认为只有开设这样的女科,它指导下的女子教育内容才能是广博而有益的。

五、李汝珍女子教育理想成因分析及其矛盾和局限

李汝珍在《镜花缘》中所表现的女子教育理想,一言概括之,是在封建社会的末期,中国本土的人文思潮和西方风俗文化撞击的产物。

明代中叶以后,中国的封建社会经历着空前深刻的变化,首先反映在经济上,资本主义的萌芽已开始孕育,这种萌芽在我国东南沿海城市发展得尤其迅速,李汝珍创作《镜花缘》时所寓居的海州板浦盐场(今江苏省连云港灌云县板浦)即是这样一个地方。商品经济的发展带来了城市的繁荣和市民阶级的壮大,带来了生活变化,从而必然也带来了我国思想文化领域的变革。

明清时期以哲学为主导出现了一股强大的启蒙洪流,最著名的莫过于李贽以“童心”反对程朱理学的“存天理、灭人欲”之假道学,大声疾呼:“若失却童心,便失却真心;失却真心,便失却真人。”(《童心说》)要求个性的解放和独立,反对对人性的禁锢和摧残。而在中国封建社会中受禁锢最深的莫过于女性,进步的知识分子们开始将眼光投向这个长期以来被贱视的人类整体的另一半。

我们可以从明清小说中所塑造过的女性形象捕捉到这个时代女性观的变化,这是一个逐渐升华和净化的过程:《三国演义》极少有女性角色。稍有些描述的如貂蝉、孙夫人等都是男人们的政治工具,与英雄们(皆为男性)手中的大刀长矛并无区别。《水浒传》体现了中国传统的一种“女祸论”,把女人视如祸水,《金瓶梅》第一次以一群女性为小说的主角,展示了一个尘俗的女性世界,但书中的女性绝大部分都是被作践的,为钱势而出卖肉体,毫无自尊和人格意识。《红楼梦》抗拒金钱对女性的污辱,净化淫欲升华爱情,洗涤钱臭高扬人格,剔除庸俗增饰高雅,惊世骇俗地标榜“女清男浊”以使“闺阁昭传”。至此,女性观已经冲破了传统男尊女卑观念的束缚,李汝珍正是秉承了这一对女性问题的看法而尝试着再向前走一步,设计着他的女子教育。

当人们对自己整体中长期被否定和唾弃的另一半开始醒悟和珍惜的时候,有的学者就开始反思着中国传统的女子教育,清代文学家袁枚,同情妇女们在封建礼教禁锢下的不幸命运。他的一位很有才华的妹妹,深受封建礼教的熏陶,遇人不淑却还坚持要从一而终,最后郁郁而亡。袁枚感于此,叹道:“予幼从先生授经,汝羞肩而坐。爱听古人节义故事,一旦长成遽躬蹈之,呜呼!使汝之 unread 诗书或未必坚贞若是”。^②在他看来,传统的女子教育正是造成女子不幸命运的因素之一。

封建的女子教育是要被否定的,那么,女子教育的出路在何方呢?《镜花缘》中借秀才唐敖游历海外的种种见闻,曲折地表达了他对女子教育的设想,这种构思本身就是李汝珍女子教育理想成因的一种反映,即西方文化的影响。

明代中后期随着对外贸易的日渐增多,中西文化交流也逐渐增强,欧洲的传教士带来了西方先进的科学技术知识,也带来了意识形态方面的影响。到李汝珍生活的嘉道时代,西方的风俗文化已渐为中国人所知,欧洲政治上的女皇制,及妇女读书从事科学文化活动,参与社会事务的风俗,首先引起了李汝珍的思考,《镜花缘》中的女儿国、黑齿国和武则天王朝优待妇女的种种措施,显然有欧洲女皇制和女权政治的影子。李汝珍可说是中国最先接受西方文化影响并进而为女子教育出路设想的先进的中国人,她的女子教育思想,是一种超前思想,但却并非幻想。

李汝珍毕竟是一位在封建儒学的土壤上成长起来的知识分子,在他的内心深处,传统保守的与新兴先进

^① 见《镜花缘》第二十四回。

^② 清·袁枚《祭妹文》。

的思想交织冲撞着,而中国社会被封建礼教深深窒息的现实,也使他感到失望和悲观。在《镜花缘》中他提出了自己对妇女问题的看法和对女子教育的理想设计,细究起来,里面有不少矛盾之处,反映了他所不能超越的时代局限。

《镜花缘》中最大的矛盾在于对女皇武则天的态度上。作者一方面赞赏她开女科,肯定女子参政的追求,另一方面却又不能允许这位女皇居于统治地位,非赶下台不可。这个矛盾,实质上反映了作者在女性观问题上的矛盾。他要求提高女子的社会地位,然而他的男女平等的女性观又不那么彻底,在他的潜意识中,男性仍是社会的主宰者,他不能允许女性成为政治上的最高统治者。对于武则天,他在小说的起首便将她作为“心月狐”转世,这分明是沿袭了中国传统的“狐媚惑主”之女祸论,否定之意溢于言表。他对女子参政是定位在“辅弼君主”上的,而君主又只能是男君主,可见李汝珍所提出的男女平等也是有限的。基于这样的女性观,他所要求的教育要培养女子的独立人格也就显得根基不稳,摇摇欲坠。我们可以考察一下《镜花缘》中那个破天荒的开女科之举。参加科举考试应该只是实现进入仕途,搏取政治地位的手段,但在李汝珍这里,手段变成了目的,过程变成了终点,他似乎只满足于给女子以同样的考试,而考试过后,只是赐予一定的荣耀,所谓赐“才女”、“秀女”、“淑女”匾额,赏“女博士”、“女学士”、“女儒士”虚职而已,至多不过充任“内廷供奉”!如此待遇,不必说女子不能为君,就是连“辅弼君主”也成了镜花水月,在李汝珍的理想王国中,女子们有了与男子们同样参加科举考试的权利,但却仍旧不能真正得到参政的权利。试看小说中的诸位才女们科举及第,经过一番热闹的赴会聚游,之后仍旧只是回到家中,重复着传统女子们出嫁成婚、相夫教子的老路,尤其是阳墨香、戴琼英几位才女随夫出征,夫死后只会“旋即自刎”,这分明是封建社会中以夫为天的“贞烈”女子,她们的独立人格何在?

总之,李汝珍在女性观上的局限,使得他所有的女子教育理想都是站在男性社会的角度,由他这样较为觉悟的男人恩赐的。基于这种局限的女性观,随着小说结束武则天的逊位,李汝珍的女子教育理想也就注定只能归结于“水月村”和“镜花冢”。

〔责任编辑 马文驹〕

参考论著

- ①清·李汝珍著、张友鹤校注:《镜花缘》,人民文学出版社1955年4月第一版。
- ②孙培青主编:《中国教育史》,华东师大出版社1992年3月第一版。
- ③孙逊著:《明清小说论稿》,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9月第一版。
- ④于天池著:《明清小说研究》,北京师大出版社1992年7月第一版。
- ⑤张训:《〈镜花缘〉与〈红楼梦〉》,《人大复印资料——〈红楼梦研究〉》1989年第2期。
- ⑥毛忠贤:《〈镜花缘〉对〈红楼梦〉女性问题的反思》《人大复印资料——〈中国古代、近代文学研究〉》1990年第2期。
- ⑦徐君慧:《〈镜花缘〉与妇女》,《古典小说漫话》,巴蜀书社1988年3月第一版。

更 正

1. 本刊1996年第4期目录上,教育知识学的“合理性”重建应为:教育学的“合理性”重建。

2. 本刊1996年第4期目录上,李伯黍 李正云后应加页码(62)。

3. 本刊1996年第4期第79页,标题“论中国教育近代化的延误”应为:论中国早期教育近代化的延误。

特此更正,并向作者、读者致歉。